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文件

豫水职院〔2023〕94号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关于成立预算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成立学校预算管理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预算管理委员会人员组成

主任：李广慧

副主任：张凌杰 惠大众 黄功学 蒋彦成 张志淮
魏义军 赵广杰

成员：张志远 霍国义 孔建萍 刘国发 张竟超
徐水平 包永刚 宋金晓 胡俊堂 梁超
王秋实 范伟丽 张艳萍 邢培振

二、预算管理委员会职责

1. 审议、论证和评价学校预算管理制度及政策。

2. 评审论证学校的重大投资项目。
3. 评审论证学校各部门预算项目建议。
4. 评审学校预算方案、重大预算调整方案。
5. 审议预算执行情况。
6. 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提出奖惩建议。
7. 评价学校预算管理工作，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预算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事务工作。办公室设在财务资产处，负责人由财务资产处处长担任，成员包括学校各部门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